

2025 年湖南省畜牧水产事务中心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1、承担畜牧业、渔业地方标准技术体系建设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畜牧水产新品种、新技术的引进、示范、推广等工作。承担畜牧业、渔业职业技能开发工作。

2、承担畜禽水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为畜禽水产品质量安全和兽药行业管理提供服务保障。

3、承担畜牧业、渔业生产、市场信息监测和统计分析工作。研究提出畜牧业、渔业产业发展政策建议和资源保护政策措施建议，承担畜牧业、渔业发展项目相关服务性工作，为畜牧业、渔业发展和资源保护提供服务保障。

4、承担动物疫病（包括人畜共患病）防控、动物和动物产品检疫及动物血防相关事务性工作。为动物诊疗机构和从业人员管理提供服务保障。

5、为全省畜禽屠宰行业管理提供服务保障。

6、对市县畜牧水产事务中心进行业务指导。联系畜牧业、渔业行业协会、学会。

7、承担省农业农村厅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内设综合部、财务部、科技推广部、质量安全与兽药部、畜牧业发展部、渔业发展部（省水生动物防疫检疫站）、兽医与屠宰行业事务部、动物检疫部（省动物血防工作站）等 8 个正处级部。

二、预算单位构成

湖南省畜牧水产事务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5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10699.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710.2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上级财政补助收入 584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49.70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946.31 万元，主要是兽用重大动物疫病疫苗采购项目经费增加。

（二）支出预算：2025 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10699.96 万元，其中，教育 2.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607.36 万元，卫生健康 275.10 万元，农林水 9607.50 万元，住房保障 208.00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946.31 万元，主要是兽用重大动物疫病疫苗采购项目经费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5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10699.96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2.00 万元，占 0.0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7.36 万元，占 5.68%；卫生健康支出 275.10 万元，占 2.57 %；农林水支出 9607.50 万元，占 89.79 %；住房保障支出 208.00 万元，占 1.94%。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5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3569.96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5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7130.00 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业务工作经费支出 59.50 万元，主要用于执业兽医资格考试等方面；事业发展专项支出 977.01 万元，主要用于畜禽标识采购、畜禽种业安全监管监测、执业兽医管理工作、水生动物疫病防控等方面；其他事业发展支出 6093.49 万元，主要用兽用重大动物疫病疫苗采购。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运行经费：2025 年本单位运行经费 641.1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1.24 万元，下降 10%，主要是厉行节约，压缩一般性支出。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5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73.0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3.00 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3.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37.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10.00 万元。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持平。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5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10 万元，拟召开全省养殖业工作会议，人数 150 人，内容为部署全省养殖业工作安排；培训费预算 2 万元，拟开展参加畜

牧水产相关收费培训，人数 10 人，内容为畜牧水产相关业务培训；未计划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经费预算 0 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5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531.56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6411.56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12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9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2 台（不含车辆）。2025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不含车辆）。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5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0550.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569.96 万元，项目支出 6980.30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